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丹甫股份　公告编号:2014-014

#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 【2013】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丹甫股份 | 股票代码 | 002366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张志强 | 吴回乡 | |
| 电话 | 028-38926346 | 028-38926346 | |
| 传真 | 028-38926346 | 028-38926346 | |
| 电子信箱 | 4501@scdanfu.cn | 4501@scdanfu.cn |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2013年 | 2012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1年 |
|---|---|---|---|---|
| 营业收入(元) | 616,291,416.45 | 603,557,117.48 | 2.11% | 694,212,644.3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9,148,406.60 | 32,185,585.89 | -9.44% | 59,675,953.7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27,074,079.00 | 30,889,762.90 | -12.35% | 51,410,489.9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15,037,679.04 | 50,113,557.22 | 129.55% | 39,297,512.8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183 | 0.2411 | -9.46% | 0.44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183 | 0.2411 | -9.46% | 0.44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01% | 4.31% | -0.3% | 8.01% |
| | 2013年末 | 2012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1年末 |
| 总资产(元) | 912,460,399.59 | 974,239,012.04 | -6.34% | 949,697,455.2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731,287,924.42 | 722,164,517.82 | 1.26% | 730,028,931.93 |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 | 18,069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 | 16,80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罗志中 | 境内自然人 | 15.59% | 20,808,855 | 15,606,641 | |
| 朱学前 | 境内自然人 | 6.74% | 8,997,815 | 6,748,361 | 质押 / 6,500,000 |
| 熊云生 | 境内自然人 | 6.42% | 8,567,401 | 4,378,701 | |
| 周正宏 | 境内自然人 | 3.29% | 4,389,594 | 3,295,945 | |
| 李家权 | 境内自然人 | 2.29% | 3,056,000 | | |
| 杜家乐 | 境内自然人 | 1.53% | 2,037,000 | 1,603,325 | |
| 李利 | 境内自然人 | 0.79% | 1,058,107 | | |
| 舒向东 | 境内自然人 | 0.77% | 1,032,762 | 937,870 | |
| 熊培君 | 境内自然人 | 0.77% | 1,023,762 | | |
| 万淑兰 | 境内自然人 | 0.72% | 965,30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 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 | | |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国内经济处于深度的结构调整期,受诸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内需依然缺乏有效的提振。在国内制冷压缩机行业产能过剩的基本格局没有改变的情况下,价格、技术方面的竞争十分激烈。为应对市场竞争,公司经营管理层切实贯彻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坚持市场为先、稳中求进的策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6,291,416.4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1%,利润总额24,672,782.19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148,406.60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44%,基本保证了市场的稳定和收益的持续稳健,但由于本年度决定终止景丰公司的经营,对其依法进行解散清算,年末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当年计提减值准备23,142,247.59元,导致公司利润总额及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的主要经营措施有:

1.在销售方面,稳定了饮水机核心客户,取得了冰箱客户的信任,通过广交会等形式,赢得了国外用户的订单;

2.挖掘客户个性需求,稳步消化了产品库存;

3.响应市场需求,批量推出了铝线压缩机系列产品;

4.完成了清洁节能生产线技改项目的安装和调试;

5.加快工艺改进和产品优化速度、提高劳动生产率、严控产品质量,进一步降低了制造成本。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没有发生变化。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存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自2013年11月起,四川景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无。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罗志中
2014年3月8日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丹甫股份　公告编号:2014-011

##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2月24日以电话、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并于2014年3月8日上午9: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另有公司3名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出席和列席会议的人员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罗志中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讨论、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3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1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2014年3月1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3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公司独立董事王德言、王国华、喻奇向董事会提交了《2013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2014年3月1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3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13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013年实现营业总收入61,629.14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了1,273.43万元,同比增长了2.11% ;压缩机销售数量466.85万台,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了44.22万台, 同比增长10.46%;实现利润总额2,467.2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11.35万元,同比下降4.32%;实现净利润2464.6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31.47万元,同比增长了27.4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14.8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03.72万元,同比下降9.44%,基本每股收益0.2183元,比去年基本每股收益下降9.46%。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14年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根据公司2013年的市场营销计划、业务拓展计划、新产品批量供货情况及生产经营计划,公司管理层拟定2014年度经营目标具体如下:预计2014年全年销售压缩机520万台,同比增长11.38%,实现营业收入66,354万元,同比增长8.00%。

特别提示:本预算为公司2014年度经营目标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以及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报告全文》 详见2014年3月1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148,406.60元。按照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二条规定,按税后利润10%计提2,690,759.25元(母公司净利润为26,907,592.51 元)盈余公积。2013年度实现可分配利润为26,457,647.35元,公司未分配利润66,251,264.98元,本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92,708,912.33元。公司本次拟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13,350万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发放现金股利2.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次分配利润总额为33,375,000.00元,不送红股,不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转入下年度。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符合《招股说明书》、《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规定的分红政策相关原则和程序。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2013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013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详见2014年3月1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募集资金使用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见2014年3月1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详细内容见2014年3月1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详见2014年3月1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上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一年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37万元。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2014年3月1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兑现2013年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2014年3月1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决算及调整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3月1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决算及调整项目投资金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人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2014年3月1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高效节能电机漆包线建设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为推进公司发展战略、逐步优化压缩机产业链、进一步提升经营业绩,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2750万元投资建设高效节能电机漆包线生产线项目, 形成年产1,250吨的高效节能电机漆包线加工生产能力,预计本项目达产后能新增销售收入7,50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2014年3月1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013年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对公司的综合授信已经到期, 为保证公司现金流量充足,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申请10,000万元人民币2014年度的综合授信额度, 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而确定。董事会授权总经理罗志中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相应文件和提供资产抵押的贷款合同。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集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内容详见2013年3月1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丹甫股份　公告编号:2014-013

##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14年4月2日上午09:30

2、会议地点:四川省青神县黑龙镇丹甫工业园丹甫公司三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会议期限:半天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3年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4年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6、审议《关于2013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审议《2013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8、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审议《关于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决算及调整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

注:独立董事将在此次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

三、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2014年3月2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的中介机构。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4年4月1日(上午8:00—12:0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四川省青神县黑龙镇丹甫工业园

联系电话:028-38926346

传　　真:028-38926346

联 系 人:张志强

邮政编码:620461

2、会议费用: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参加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2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对所有会议议案进行表决。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其议案或弃权。

| 序号 | 议案内容 | 表决意见 | | |
|---|---|---|---|---|
|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 | 《201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2 | 《201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3 | 《2013年财务决算报告》 | | | |
| 4 | 《2014年财务预算报告》 | | | |
| 5 | 《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 | |
| 6 | 《关于2013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 |
| 7 | 《2013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 | |
| 8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 9 | 《关于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决算及调整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 | | |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特此公告。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丹甫股份　公告编号:2014-012

##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4 年2月24日以电话、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并于2014年3月8日下午2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李勇先生主持,会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此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3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鉴证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相符。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董事会《2013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并能有效地执行。董事会提交的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九、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关于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决算及调整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

监事会认真查阅了公司编制的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报告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基本建设项目财务竣工决算专项审计报告》, 并对公司R600a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认为R600a项目决算报告符合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上述相关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调整R600a项目投资总额,符合项目实际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我们同意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决算及调整项目投资金额。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投资高效节能电机漆包线建设项目的议案》。

十二、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特此公告。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丹甫股份　公告编号:2014-015

##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决算及调整项目投资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决算及调整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以下简称“R600a项目”)竣工决算及调整项目投资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3号文《关于核准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通过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5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5.00元。截至2010年3月5日,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2,500,000.00元, 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31,000,000.00元后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1,50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于2010年3月5日汇入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开立的人民币账户200101949000497 0内。另扣除应付中介机构费和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上市发行费用3,233,088.53元(原发行费用8,064,500.00元,根据财会[2010]25号文,以募集资金支付发行新股过程中的广告费、路演费、上市酒会费等费用合计4,831,411.47元,应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468,266,911.4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XYZH/2009CDA4041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R600a项目实施概况

R600a项目在原有年产400万台制冷压缩机生产能力基础上,进行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新增该系列压缩机生产能力400万台,使公司制冷压缩机总产能达到年产800万台,实现规模化生产。

R600a项目遵循了国家关于项目立项、报批的规定, 2008年1月,该投资项目取得眉山市经济委员会眉山市技改备案[2008]1号《关于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改项目备案通知书》。

R600a项目于2008年开工,2012年9月试产,经过一年多的试运行 ,目前生产厂房及附属设施运营完好,每天双班生产能力可以达到16,000台,生产设备及技术工艺指标达到预定的可使用状态。

同时,R600a项目的安全、环境、消防设施等已经通过了专项验收,项目整体的省级环评检测也已经完毕,达到了规定要求,相关公示和审批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三、R600a项目决算情况

R600a项目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项目财务竣工决算专项审计报告 (报告编号:XYZH/2013CDA4080)。

截至2014年1月31日,R600a项目实际累计投资总额为21,361.16万元(其中,拟用募集资金投入21,249.96万元,拟用自有资金支付设备尾款111.20万元),较调整后的计划投入金额增加673.01万元,增加比例为3.25%,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计划投资金额(1) | 调整后计划投资金额(2) | 调整后计划投资金额(3) | 实际累计投资金额(4) | 实际金额与调整后金额的差异(4)-(3) | 增减比例 |
|---|---|---|---|---|---|---|
| R600a项目 | 21058 | 25672.15 注① | 20688.15 注② | 21361.16 | +673.01 | +3.25% |

注①: 2010年8月1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0年9月3日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R600a 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改造项目部分工艺设备及配套建设的议案》, 项目批准概算总投资25,672.15万元。

注②2012年5月9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部分终止R600a系列高效环保节能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该议案终止了《R600a系列高效环保节能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中铸造生产线的投入,扣减相应的投入金额4,984万元之后的投资金额为20,688.15万元。

四、R600a项目实际累计投入差异原因分析

R600a项目的分类计划支出与实际支出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万元)。

| 序号 | 建设项目名称 | 计划 | 实际 | 完成比例 |
|---|---|---|---|---|
| 1 | 设备安装工程 | 5,898.27 | 5,458.54 | 92.54% |
| 2 | 设备、工具、器具 | 11,981.88 | 12,978.72 | 108.32% |
| 3 | 无形资产 | 0 | 115.90 | - |
| 4 | 非经营性项目转出投资 | 0 | 0 | - |
| 5 | 其他支出(流动资金) | 2,808.00 | 2,808.00 | 100% |
| | 合计 | 20,688.15 | 21,361.16 | 103.25% |

R600a项目实际累计投资总额与计划投资比增加了3.25%, 主要原因为生产设备及工具器具支出增加了8.32%,其中:建筑安装工程(含待摊投资)实际支出金额为计划金额的92.54%,设备、工具和器具实际支出金额为计划金额的108.32%,其他支出(流动资金)实际支出与计划支出一致。实际支出与计划支出金额出现差异的原因是:R600a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市场对压缩机产品的性能和质量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导致原计划中的部分加工工艺和设备无法更好地满足生产柔性和产品精度的需要,因此公司经慎重分析,适当调整了部分生产工艺和设备。同时,公司也对项目厂房和配套建设进行了相应调整,但建筑安装工程支出虽有增加,但与待摊投资和无形资产综合计算,厂房和配套建设的实际支出比计划有所减少。

五、R600a项目最终投资总额的调整

根据项目投入的审批程序、项目的运行状况和差异原因分析,公司认为上述R600a项目资金的投入增加是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 有益于项目整体工艺技术能力和项目效益的提高,不存在改变项目整体内容、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拟按照竣工决算专项审计报告将R600a项目的最终投资总额调整为21,361.16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支出21249.96万元,与募投资金承诺投资额20,688.15万元相比,增加561.81万元,超支2.72%;使用自有资金支出设备尾款111.20万元(对于R600a项目设备采购时作为质保金的部分尾款,由于金额较少且时间跨度较长,继续使用R600a专用账户支付也不利于项目整体的终结, 公司决定今后用自有资金支付这部分少量尾款)。

六、R600a项目专户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2014年1月31日,R600a项目专用账户结余净额为548,382.97元(含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万元)。

| 序号 | 金额 |
|---|---|
| R600a项目专户金额 | 21,058.00 |
| 减:R600a项目直接使用 | 21,249.96 |
|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 | 246.80 |
| R600a项目专户结余净额 | 54.84 |

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定期存单号 | 账户类别 | 存储余额(元) |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 73010154500006598 | 募集资金专户 | 548,382.97 |

为便于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的统一和有效管理,公司拟将浦发银行账户内上述剩余募集资金54.84万元转存至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2001014210041707账户,持续进行专户管理,并于近期与保荐人西南证券继续签署监管协议,对剩余募集资金进行专项监管。

七、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关于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决算及调整项目投资金额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1、我们认为公司编制的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报告客观真实的反应了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与实际情况相符。

2、我们认为调整项目投资金额符合项目实际资金需求,同意对项目资金进行调整。

(二)监事会意见

我们认真查阅了公司编制的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报告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基本建设项目财务竣工决算专项审计报告》, 并对公司R600a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认为R600a项目决算报告符合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上述相关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调整R600a项目投资总额,符合项目实际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我们同意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决算及调整项目投资金额。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本次丹甫股份关于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调整项目投资金额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已发表了同意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本保荐机构同意丹甫股份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后, 完成R600a系列高效节能环保连杆式冰箱压缩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决算及对项目投资金额的调整。

特此公告。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600399　证券简称:抚顺特钢　公告编号:2014-007

##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4年3月10日在抚顺市望花区鞍山路东段8号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会议于同年2月22日以公告方式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出通知。

(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表共一人,持有和代表股份283,349,20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4.49%。

|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 1人 |
|---|---|
| 持有和代表股份(股) | 283,349,201 |
| 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比例(%) | 54.49 |

(三)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赵明远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同意刘伟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董事职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同意聘任张鹏先生为公司董事(详见2014年1月4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283,349,201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 议案内容 | 同意票数 | 同意比例(%) | 反对票数 | 反对比例(%) | 弃权票数 | 弃权比例(%) | 回避票数 | 是否通过 |
|---|---|---|---|---|---|---|---|---|
| 《公司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 283,349,201 | 100 | 0 | 0 | 0 | 0 | 0 | 是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李哲先生、侯阳先生为本次大会见证,并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四、公告附件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五、备查文件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3月11日

股票代码:600478　股票简称:科力远　编号:临2014-007

##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成立科力远(上海)汽车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科力远(上海)汽车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定名为准);

● 投资金额和比例:公司拟以货币资金方式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占科力远(上海)汽车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

一、对外投资概述

基于公司混合动力汽车(以下简称“HEV”)事业战略规划的要求,以及HEV市场发展的迫切需要,公司将以货币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在上海市闵行区投资设立科力远(上海)汽车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该公司设立后,将重点进行电池包系统(以下简称“BPS”)的研发和生产,上海作为亚洲经济、金融中心,具备BPS项目所需的人才储备、技术积累、基础配套、信息交流、关键客户对接等方面无可比拟的优势,能全力保障并推动国内HEV市场的发展,并为公司走向国际化打下基础。

上述对外投资事项经公司2014年3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科力远(上海)汽车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定名为准)。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注册地点:上海市闵行区

公司类型:法人独资

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公司自有资金,以货币资金形式出资。

投资金额和比例:人民币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经营范围:新能源系统研发、新能源、新材料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投资咨询,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以工商核定为准)。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矢志成为国内顶尖的HEV电池包系统集成服务商,本次对外投资可进一步完善全产业链发展模式。BPS量产后,公司将由HEV电池供应商升级为电池包系统供应商,从面向车企的单一电池销售转变为提供HEV电池包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及技术服务,有望迅速打开国内HEV市场发展局面,提升公司在HEV电池包系统集成领域的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为公司HEV事业的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大幅提升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科力远(上海)汽车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设立后,在短时间内尚不能产生明显的经济效益,对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东北制药　证券简称:000597　公告编号:2